**镇江市第一人民医院临床药师工作站论证公告**

镇江华信招投标代理服务有限公司受镇江市第一人民医院的委托，现对其镇江市第一人民医院临床药师工作站项目进行论证，欢迎符合条件的供应商参加论证。

**一、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名称：镇江市第一人民医院临床药师工作站论证

2.项目编号：ZJHX-(2024)F论字第0036号

3.预算金额：120万元

4.项目简要说明：随着医院药学的不断发展，临床药师越来越多的参与到以患者为中心的药学监护中，服务的模式和内容也越来越丰富。国家卫生健康委2021年10月发布了《关于印发医疗机构药学门诊服务规范等5项规范的通知》，就各医疗机构如何为人民群众提供高质量药学服务制定了药学监护服务等五项服务规范。现我院拟引进临床药师工作站，借助临床用药、患者指标等数据和软件分析处理能力，为临床药师开展相关工作提供先进手段和便捷方式，提高服务效率，为药剂科管理部门提供绩效考核指标，为药事质控指标“住院患者监护率”提供佐证。（具体要求详见第三章项目需求）

5.建设期：合同签订后3个月内完成项目建设。

6.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参与论证；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论证活动。本次论证确定成交供应商数量1名。

**二、合格供应商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提供资格承诺函）；

2.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三、获取论证文件**

1.时间：自公告之日起至2025年1月10日，每日9时至16时（节假日除外）

2.方式：本项目接受邮箱报名，通过邮箱报名的请将领取论证文件所需资料的电子扫描件发送至zjhxztb@163.com并电话告知。

3.售价：本套论证文件售价人民币伍佰元整，售后不退。

收款单位：镇江华信招投标代理服务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民生银行镇江润州支行

账 号：9902000523781540

4.登记领取论证文件时需提供下列材料：**（以下材料需复印件加盖公章）**

（1）营业执照复印件；（2）“单位介绍信+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或“法人授权书+法人身份证及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3）供应商论证文件领取登记表（咨询采购代理机构报名联系人**严莹13914555697**提供）。

**没有按要求登记领取论证文件的供应商，其论证响应文件将被拒绝。**

**四、提交论证响应文件截止、论证会开始时间和地点**

1.响应文件接收截止及论证开始时间：2025年1月13日10：00（北京时间）；逾期送达将作无效响应处理；

2.地点：在线提交，接收邮箱：zjhxtbwj@163.com

**五、其他补充事宜**

1.响应文件数量要求：1份**（按本论证文件中响应文件格式要求提交的经签字盖章后并经加密的扫描件PDF电子文档，电子文档须在响应文件接收截止前发送至zjhxtbwj@163.com邮箱。电子文档文件名命名规则：供应商名称+项目名称；邮箱内容中备注供应商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2.本项目采用不见面论证标方式，论证文件的提交、解密、澄清、论证及最后报价的过程均通过发送邮箱（**zjhxtbwj@163.com**）的方式完成，请供应商保持邮箱在线。

3.论证保证金要求：本项目不收取供应商论证保证金。

4.现场查勘：论证人不统一组织现场查勘，供应商可自行联系论证人联系查勘。

**六、对本次论证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论证人信息

论证人：镇江市第一人民医院

地 址：镇江市电力路8号

联系人：王艳 联系电话：13775539857

2.论证组织方信息

名称：镇江华信招投标代理服务有限公司

地址：镇江市庄泉路1号南山华庭商务中心3幢206室

项目经理及论证文件答疑联系人：韩佳 联系电话：13913420672

镇江华信招投标代理服务有限公司